

因地制宜发展特色产业走稳致富路

——山东临沂市驻罗庄区乡村振兴服务2队助力帮扶村发展

□□ 本报记者 吕兵兵

自2019年7月山东省开展“万名干部下基层”工作以来,临沂市罗庄区乡村振兴服务2队作为该市组织选派派的52支乡村振兴服务队之一,因地制宜帮助片区村发展特色产业,取得了显著成效。如今,服务队所在的册山街道片区已初步形成了“东西绿色种植区、中部特种养殖区”的城郊型现代农业发展格局。

谈到如何帮助片区的5个村发展产业,罗庄区乡村振兴服务2队副队长、临沂市果茶中心主任邵长青说:“一是因村制宜,根据村庄的原有产业、土壤条件等,确定主导产业和主攻方向。二是用好党支部领创办合作社这一招,盘活以土地为主的资源,发展多种形式的规模化种养。三是瞄准解决农民解决不了的产业瓶颈,在资金扶持、金融助力、技术支持和市场开拓等方面引项目、出主意、想办法。”

党支部领创办合作社成为有效抓手

在房岭屯村,上千亩连片的优质黑土地,是该村产业发展的主要优势。“但长期以来一家一户的分散种植经营模式,导致土地产出效率低,严重制约了产业发展。同时,村集体收入长期空壳,村班子找不到提升发展能力的有效抓手。”村党支部书记李培峰说。

如何让村集体和村民在产业发展中得到更多实惠?2019年秋收刚过,服务队就多次带着村干部外出学习,特别是到村党支部领创办合作社比较成熟的兰

陵等县,实地探访先进经验。回来后,又多次开展党员讨论、村民代表讨论等,让这条村党支部领创办合作社发展产业的路子,得到党员和村民的认可。

2020年4月,村党支部在服务队帮助下,成立了由村集体、经营大户和村民三方入股的罗庄区绿水湾种植专业合作社,整理出土地150亩,开始“稻渔综合种养项目”试验。

如今,已经兼任合作社理事长的李培峰目光坚定:“金黄的水稻正在收获,套养的中甲鱼和小龙虾早就成了抢手货,合作社还注册了‘生态绿水湾 优质虾田稻’商标,准备打开高端市场。初步估算,亩均纯收入能达到4000元,比农民原先自种增收300%以上。村党支部领创办合作社让党支部在群众中的威信更足了,村集体和村民增收有了奔头,在服务队的帮助下我有信心把合作社办得更好。”

像房岭屯村一样,片区其他村党支部也成立了合作社,在产业发展过程中把党支部和村民紧紧地联系在一起,凝聚起共同发展致富的合力。

资金和技术服务为产业项目保驾护航

“没有资金项目,再好的区位、资源优势也发挥不出来。”这是服务队听到村干部对于发展产业最多的顾虑。

为破解难题,服务队动员一切力量帮助片区争取产业发展项目资金。垵头村亚峻葡萄产业园,是服务队成功引进的第一个项目,目前该项目一期占地35亩,葡萄种植设施基本建设完毕,已累计

投资200余万元,二期200亩的园区建设也在有序推进中。房岭屯村稻渔综合种养项目,则是服务队用争取到的中央渔业发展财政补助资金实施的。

“要加强肥水管理,像这种枝杈在修剪的时候要注意技巧,为明年挂果做好准备。”在垵头村的亚峻葡萄产业园内,市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专家管恩祥研究员正在讲解秋季葡萄种植管理技术。自服务队进驻以来,类似这样的专家现场技术指导活动,已成为片区农民掌握农业生产技术的新常态。

服务队在帮扶片区产业发展过程中发现,村民之所以对发展新产业缺乏信心和勇气,主要源自对技术和技能的恐慌。对此,服务队通过“请进来、走出去、搭桥梁”等措施,为片区产业发展提供技术支持。

多次邀请市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团专家来现场指导,并签订农田建设和绿色发展技术服务战略合作协议,建立服务示范基地;联系区农广校组织片区种植大户外出学习葡萄、猕猴桃等种植技术,联系区商务局对片区农户开展网上电商培训;帮助农户与专家搭建长期沟通交流的平台,建立“一对一”帮扶机制。“专业、周到的技术服务让我们安心无忧,发展产业的信心更足了。”片区农户李刚高兴地说。

园区引领让传统产业焕发新的生机

“一方面因可吸纳本村及周边近400人就业而受到群众欢迎,一方面因存在“散、乱、污”风险而被当地部门多次警

告,咱村这个发展了近20年的塑料玩具加工业,面临被取缔的命运。”在服务队举办的致富能手座谈会上,垵头村党支部书记顾文良道出了该村的产业窘境。

就这样,服务队通过密集地召开座谈会,迅速掌握了片区传统产业发展现状,并提出了规范化、园区化、标准化、品牌化的发展方案。服务队与垵头村“两委”、村内玩具生产大户协商确定产业升级方案,通过协调当地国土、建设部门,在村北的一块建设用地上新建了一处集中注塑车间,配齐环保设备,让玩具加工业集中入驻。

顾文良高兴地说:“这个车间目前已集中整合村内分散的22条注塑生产线,全面推进安全、标准、环保化生产,让这个年产值1000多万元的传统产业焕发出勃勃生机。咱村集体也因此有了每年两万元的稳定收入。”

类似的情况发生在新桥村。该村素有“江北养狐第一村”的美誉,村内有大小养殖专业户26家,总养殖规模达12.5万只,但是近年来受到环保、市场等影响,产业发展低迷。

服务队在多次会商研判后,提出了“成立新桥养狐协会,兴建高标准养殖园区,实现集中化、规范化饲养”的发展思路。很快,村集体规划出近百亩土地,建成高标准养殖园区,成立养殖合作社,把村内散养户全部集中到园区,采用提供统一饲料、统一防疫、统一管理、统一污水处理和统一销售等方式,预计每只狐狸可为养殖户节省养殖成本20元,村集体通过提供园区管理服务和租赁土地,预计可实现年增收20万元。

易地扶贫搬迁全面转入后续扶持新阶段

本报讯(记者 李慧斌)近日,民政部在北京召开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治理工作推进视频会,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易地扶贫搬迁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推动贯彻落实民政部等九部门《关于做好易地扶贫搬迁集中安置社区治理工作的指导意见》,交流各地推进安置社区治理经验做法,部署推进下一步工作,巩固好脱贫攻坚成果,确保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会议指出,“十三五”时期,我国易地扶贫搬迁960多万贫困人口,中西部地区还同步搬迁非贫困人口500多万,规模相当于一个中等国家的人口,办成了其他国家想都不敢想的伟业。各地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精神,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工作部署,全国安置社区组织建设得到加强,体制机制不断创新,服务设施明显改善,服务供给逐步丰富,搬迁群众基本实现挪穷窝、换穷业、拔穷根的目标,为下一步做好安置社区治理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会议强调,当前,“十三五”易地扶贫搬迁建设任务已经全面完成,易地扶贫搬迁已全面转入以后扶持为重心新阶段,做好易地扶贫搬迁安置社区治理工作,直接关系到脱贫攻坚成效巩固,关系到千万搬迁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安全感,需要提上更加重要的议事日程,要以习近平总书记对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为根本遵循,建立健全安置社区组织体系,完善安置社区治理制度机制,加强安置社区服务体系,创造更多、更有效的搬迁群众融入平台,着力加强安置社区工作者队伍建设,扎实做好后半篇文章,为搬迁群众创造幸福美好的新生活。

2020陕西乡村文艺创作座谈会召开

本报讯(记者 魏小兵)12月12日,由中华全国农民报协会指导,陕西省西咸新区泾河新城党委宣传部(文化和旅游局)、陕西农村报社主办的2020陕西乡村文艺创作座谈会在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茯茶镇召开。

中国作家协会副主席、陕西省作家协会主席贾平凹为本次座谈会发来贺信,雷涛、吴克敏、王海、张艳茜、耿翔等陕西文艺界名家以及来自全省各地的百余位乡村文艺工作者和爱好者齐聚一堂,以专业视角、人文情怀,为乡村文艺的创作与发展建言献策。大家交流创作心得,碰撞思想火花,传递乡村振兴的文化强音。

陕西农村报社已连续多年召开乡村文艺创作座谈会,通过文艺采风、交流座谈等形式,团结引领广大乡村文艺工作者、文艺爱好者用鲜活生动的文艺作品讴歌新农村、赞美新农村,在助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中发挥积极作用。

在会议召开前一天,《灵动泾河 新城新姿》陕西文艺名家走进泾河新城采风活动启动,陕西农村报西咸新区泾河新城茯茶镇采风基地挂牌。随后,采风团前往崇文塔、秦汉园、茯茶博物馆等地采风。

龙口市法律援助中心应援尽援

本报讯 近日,山东省龙口市受援人李先生的亲属赠送给龙口市法律援助中心锦旗一面,上书“仗义执言,扶弱扬善”8个大字,以感谢承办律师帮助其家人顺利拿到抚恤金。这是龙口市法律援助中心实施应援尽援提升群众获得感的一个缩影。

李先生今年已经80岁了。儿子1996年病故后,老人一直在儿子原就单位领取抚恤金,后来单位因生产经营困难停止了抚恤金的发放,老人多次到单位索要未果,万般无奈之下,老两口来到法律援助中心求助。中心指派律师多方协调,终于帮老人要回了抚恤金,切实维护了老人的合法权益。

应援就援,构建和谐。今年以来,龙口市法律援助中心坚持司法服务为民,积极构建援助平台,不断推动为民服务社会化和规范化;同时,坚持优化服务,不断延伸法律援助触角,公共法律服务实现新突破,群众满意度持续提升。

广西银海区平阳镇东星村种养结合摘穷帽

本报讯 开展脱贫攻坚工作以来,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银海区平阳镇东星村坚持“种养结合”发展路子,促进村集体经济,帮助59户贫困户致富摘穷帽。

东星村是平阳镇最偏远的贫困村,全村建档立卡贫困户59户246人。东星村积极探索发展村集体经济新模式,争取扶贫资金与志鸿农民专业合作社合作建设果蔬大棚基地,主要种植辣椒、苦瓜、豆角、哈密瓜、青瓜等深受市场欢迎的果蔬。48户贫困户(脱贫户)入股享受分红,2019年,社员股东最高可获850余元分红,为集体经济增收1万元。

根据当地地形平坦、土壤肥沃、气候优越的特点,鼓励帮扶村民因地制宜发展鸡鸭养殖,致富带头人陈福斌养殖1000多羽蛋鸡肉鸭。目前,平均每天产蛋量达75

公斤左右,无偿把养殖技术传授给村民,东星村陆续建起数个大规模蛋鸡肉鸭养殖基地,带动了全村经济发展。同时,驻村工作队、帮扶联系人挨家挨户深入宣传产业扶贫政策,面对面商议产业发展计划,申请产业扶持资金,鼓励村民大力发展哈密瓜、苦瓜大棚果蔬种植产业。同时,为应对新冠肺炎疫情疫情影响,联系社会爱心企业购买苦瓜、鸡鸭等农产品1500多公斤,助力脱贫攻坚。

吕世军 王庆明

保护家园——打造绿色文明“样本”

三江源国家公园总体格局为“一园三区”,即三江源国家公园和长江源(可可西里)、黄河源、澜沧江源3个园区。总面积12.31万平方公里,涉及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和玉树藏族自治州杂多、治多、曲麻莱4个县,共12个乡镇、53个村。在高寒缺氧地区建设国家公园,是党中央深化生态文明制度改革的一次重大决策,是绿色中国走向世界的亮丽名片,更是青海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三个最大”的重要抓手和生动实践。

72万平方公里的“大美青海”有着最“大”的价值,也有着最“美”的颜值。近年来,三江源地区主要保护对象得到更好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质量得以提升,生态功能得以巩固,水源涵养功能有所提升,湿地面积进一步扩大,草地覆盖率、产草量分别比10年前提高11%和30%;

玛多县千湖美景再度归来,青海湖水体面积不断扩大,野生动物种群明显增多,藏羚羊由20世纪80年代的不足两万只恢复到今天的7万多只,青海湖裸鲤资源蕴藏量达到10.04万吨,较2002年保护初期增长约38倍;

车行青藏公路,沿途常能近距离邂逅“高原精灵”藏羚羊,曾经的盗猎之地,如今已恢复平静……

一系列生态成绩的背后,是青海高位推进的结果,是政策措施聚光的结果,也是一代又一代草原儿女初心不改守护家园的结果。

玛多县地处黄河源园区的核心区域,上世纪末至本世纪初,这里的草原退化沙化严重,黑土滩遍地,鼠害猖獗,湿地萎缩,湖泊干涸,雪山消失,野生动物难觅踪迹。

而今,经过多年治理,一幅“眼前是青

山绿水,耳边有潺潺流水,远处是冰川雪山”的美好生态画卷徐徐展开。“生态好了,风沙小了,环境真正的好起来了。”今年53岁的牧民秋智多杰告诉记者,他小的时候,每到春季这里风沙特别大,每次出门身上是土,满嘴是沙。现在雨水多了,过去干旱沙化的地方也都长出了草,绿了起来,以前消失的湖泊又出现了,珍稀野生动物也回来了。

戴上“生态管护员”的红袖章,玛多县扎陵湖乡擦泽村生态管护队队长索索在自己负责的“领地”认真巡逻,在日复一日的坚守中看护着这一幅由山脉、水脉交相辉映的绿色画卷。

“没想到能当生态管护员拿工资,也没想到‘汪汪湖水星星海’又重现了。”在黄河源头放牧大半辈子的索索讲起“放下牧鞭”的道理时,语气里全是自豪,“草原是我们牧民群众的家,守好这里的一草一木、一山一水是我们的职责,即使没有工资我们也要守护。”

“三江源国家公园设园已经进入最后冲刺阶段。”三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局长赫万成介绍,2020年5月,青海省印发《推动三江源国家公园设立工作方案》。根据方案,5月中旬前为准备阶段,5月至7月底为推进阶段,8月至9月底为验收阶段,10月至12月底为设园阶段。

联动共赢——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

三江源国家公园内居住着牧民17211户61588人,基本为藏族。牧民群众聚居程度较低,规模较小,呈现大散居、小聚居的分布特点。要在这样的地区,探索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路径,就必须回答好两个问题。

如何在保护中寻求发展、保障民生?青海省紧紧围绕《三江源国家公园社区发展与基础设施建设专项规划》《乡村振兴战略规划(2018—2022年)》要求,不断加大投

入力度。目前,国家公园内基本实现了义务教育全覆盖,高等级公路及国省干道达到438公里,通村道路1523公里。通过农村电网、光伏电站和户用光伏等电力供应方式,国家公园范围内已基本消除无电村,乡镇政府驻地已基本实现移动通信全覆盖。

如何在同一个战场上打好增收和“增绿”的两场攻坚战?自三江源国家公园体制试点以来,青海创新生态管护公益岗位机制,着力打造生态脱贫的精准扶贫新模式,不少牧民群众端上了“生态饭碗”。

从“草原的人”变成“国家的人”,澜沧江园区的牧民乐尔尕倍加珍惜自己的工作,每天戴上印有“生态管护员”的红色袖章巡护山林,每个月能领取1800元工资,这笔钱不仅改善了家里的生活条件,也给他提供了满满的动力。

“建立生态管护公益岗位机制,按照‘一户一岗’确定生态管护员17211名,每年发放补助资金达3.72亿元,户均年收入增加2.16万元,促进了减贫就业,有效调动了牧民参与国家公园建设的积极性。”赫万成说,通过发展生态畜牧旅游业及民族手工业等,三江源农牧民生产生活条件也得到极大改善。

“我们的群众才是最可爱的人,前几天我们的管护员还救了一头马鹿,直到完全康复才送回山里。年初,还救了一只受伤的雪豹……”走进三江源国家公园,致力于保护三江源一草一木的牧民群众令人敬佩,救助雪豹、岩羊、白唇鹿……听到最多的是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感人故事。

创新体制——重构区域生态“版图”

“土地没长草和树,国土管,长了草,农牧管,长了树,林业管……以玛多县为例,湿地、林地、农牧、渔业、风景区等重叠、交叉管理现象严重。”黄河源园区管委会专职副主任甘学斌介绍,管委会利用三江源国

家公园试点建设的有利契机,率先实现了大部门制改革。将原有的国土、环保、水利以及森林公安等部门一并纳入三江源国家公园黄河源园区管委会内,实现了黄河源园区自然资源资产管理与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两个统一行使”的目标任务。

自从改革综合执法以后,打破执法监管的碎片化,克服政出多门、各自为政、分散管理的弊端,探索实现国家公园范围内自然资源、资产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不仅节约了资源,还提高了效率。”甘学斌说。

这是一项开创性事业,这是我国首次构建“归属清晰、权责明确、监管有效”的生态保护管理体制,为生态文明建设探索了新路。

严格意义上讲,国家公园体制建设在我国尚属新鲜事物,青海又是第一个试点省份。没有可借鉴的经验模式,亦没有成熟的方法路径。作为“第一个吃螃蟹”的省份,青海是如何规划、如何科学推进的?深化改革,在创新管理体制上实现突破。依托原三江源国家级自然保护区和可可西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整合试点区内6类15个保护地及相应管理机构,调整划转409个编制,建立三江源国家公园管理局,下设3个园区管委会、3个派出管理处。

制度供给,在建立运行机制上实现突破。成立省委书记、省长任“双组长”的试点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相关部门主体责任,建立职责明确、分工合理的三江源国家公园共建机制。在玉树州、果洛州分别成立了试点领导小组,负责协调推进辖区内体制试点各项工作落实。

“目前已经形成了一个部门管理、一种类型整合、一套制度治理、一体系统监测、一支队伍执法、一户一岗管护、一个理念建园‘七个一’的三江源模式,既为其他国家公园建设提供了有益借鉴,也为中国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了实践路径。”赫万成说。

(上接第一版)

三江源国家公园总体格局为“一园三区”,即三江源国家公园和长江源(可可西里)、黄河源、澜沧江源3个园区。总面积12.31万平方公里,涉及青海省果洛藏族自治州玛多县和玉树藏族自治州杂多、治多、曲麻莱4个县,共12个乡镇、53个村。在高寒缺氧地区建设国家公园,是党中央深化生态文明制度改革的一次重大决策,是绿色中国走向世界的亮丽名片,更是青海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践行“三个最大”的重要抓手和生动实践。

保护家园——打造绿色文明“样本”

72万平方公里的“大美青海”有着最“大”的价值,也有着最“美”的颜值。近年来,三江源地区主要保护对象得到更好保护和修复,生态环境质量得以提升,生态功能得以巩固,水源涵养功能有所提升,湿地面积进一步扩大,草地覆盖率、产草量分别比10年前提高11%和30%;

玛多县千湖美景再度归来,青海湖水体面积不断扩大,野生动物种群明显增多,藏羚羊由20世纪80年代的不足两万只恢复到今天的7万多只,青海湖裸鲤资源蕴藏量达到10.04万吨,较2002年保护初期增长约38倍;

车行青藏公路,沿途常能近距离邂逅“高原精灵”藏羚羊,曾经的盗猎之地,如今已恢复平静……

一系列生态成绩的背后,是青海高位推进的结果,是政策措施聚光的结果,也是一代又一代草原儿女初心不改守护家园的结果。

玛多县地处黄河源园区的核心区域,上世纪末至本世纪初,这里的草原退化沙化严重,黑土滩遍地,鼠害猖獗,湿地萎缩,湖泊干涸,雪山消失,野生动物难觅踪迹。

而今,经过多年治理,一幅“眼前是青

第十届全国农民摄影大展征稿启事

全国农民摄影大展自创办以来,历经十余载,坚持用影像讲述农民故事,反映新农村发展。由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和中国摄影家协会主办、中国文联摄影艺术中心承办的第十届全国农民摄影大展,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五中全会精神,聚焦“三农”领域,鼓励广大农民摄影朋友观察生活、关注现实,用镜头记录脱贫攻坚,描绘美丽乡村,定格幸福生活,迎接建党百年。大展即日起向全国农民摄影家和摄影爱好者征稿。

主办方还将通过中国摄协团体会员单位,联系带动基层摄影组织,宣传农民摄影大展,在乡村推广影像文化,并设立大展组织工作处。

一、作者要求

凡具有农业户籍或从事农业相关行业

的摄影家和爱好者均可投稿。投稿时须上传可证明的电子文件;或提供相关单位、组织证明文件,并加盖公章。

二、时间规定

征集作品时间:即日起至2021年3月31日止(以上传日期为准)。

作品拍摄时间:应为2018年1月1日以后。

三、入选作品

拟征集入展作品约120件(幅/组),稿酬各人民币500元/件,其中,评委会从中推荐作品20件(幅/组),稿酬各人民币800元/件。稿酬由主办方支付,并代缴代扣个人所得税。

主办方为入展作者颁发证书,并可根据中国摄影家协会规定累计申请人会积分。每位投稿者最多可入展3件作品。

四、征稿细则

1.投稿者须实名注册,认真按照网上参

展表的要求真实、准确填写相关信息。

2.作品征集接受单幅、组照作品(组照4—12幅)。内容可展现乡村振兴发展、脱贫攻坚成果、新型农村产业、农民生产生活、乡村自然景观、休闲旅游产业、电商平台建设等。

3.本届大展只征集纪实类影像。投稿作品应遵循专业要求,不得对原始图像进行任何足以影响其真实性的改动,对影调和色彩等的调整应适度。彩色可整体转变为黑白。如在拍摄和后期处理采取了特殊方法,请上传时说明。

4.作品须有真实、简要的文字说明,包括时间、地点、人物、拍摄背景等。

5.投稿者应保证其所投送作品的作者,并对该作品的整体及组成部分均拥有独立、完整、明确、无争议著作权;投稿者还应保证其所投送的作品不侵犯第三人的

包括著作权、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等在内的合法权益。

6.入展作者有义务向主办方保证及证明其作品的真实性。对于足以妨害公序良俗的作品及行为,一经发现将立即取消入展资格。

7.主办单位将在评选后统一调取入展作品的最大尺寸数字文件(须含完整的exif数据)以供鉴定和展览。投稿者接到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将大尺寸数字文件向主办单位提交,逾期不提供者视为自动放弃资格。

8.根据作品质量,评委会有权从组照中调整入展作品数量,确定最终入选作品。

9.主办方有权以出版、展览、放映、媒体传播等方式使用入选作品,可不再支付稿酬。

10.本次征集不收取费用,不退稿。

11.评选结束后,入展作品将在中国摄

影家协会官网上公示7天,公示期间设立专用信箱,受理实名举报,接受社会监督,如有违规作品,将予取消资格。

12.凡在历届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摄影展、全国农民摄影大展入选之作品谢绝投稿。

13.凡投稿者,均视为同意并遵守以上各项规定。若有未遵守者,或者身份不符合要求者,主办方将有权取消其入展资格。

14.主办方拥有对此征稿启事的最终解释权。

5、投稿须知

1.登录中国摄影家协会网(www.cpa-net.org.cn)首页,点击链接至“第十届全国农民摄影大展”注册专区投稿,并可查阅大展活动信息。

2.投稿作品应为jpg格式,长边不小于3000PX,图片大小3M—8M。

3.详情咨询可联系:010-65255014



第十届全国农民摄影大展

新农村纪实摄影工程

主办单位	承办单位	征稿时间	咨询电话
中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中国摄影家协会	中国文联摄影艺术中心	2021年3月31日止 (以上传日期为准)	010-65255014